

索引号:	11220000MB1528034J/2022-00964	分类:	文件发布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	成文日期:	2022年04月16日
标题:	关于印发《省市场监管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	发布日期:	2022年04月16日

关于印发《省市场监管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长白山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，省厅各处（室、局）、直属机构、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省市场监管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

2022年4月16日

省市场监管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

为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，助力市场主体应对疫情影响，有序复工复产，制定如下政策措施。

1. 全面推广登记注册“怎么能办”窗口。在全省各级政务大厅和市场监管所设立登记注册“怎么能办”窗口，统筹线上线下服务，规范办事标准和程序，公布相关领导办公电话，及时解决企业和群众“不知怎么办”“不知去哪办”问题。

2. 施行登记注册“容缺办理”。对不涉及前置许可事项的市场主体，当申请人提交材料基本符合登记要求，但部分申请材料需要补充完善时，经申请人书面承诺，登记机关予以先行受理。

3. 实行食品生产经营审批告知承诺。受疫情影响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，涉及新办、变更、延续等许可事项，全部实行网上办理，核发电子许可证书。许可证到期申请延续，生产条件未发生改变并做出承诺的，可以免于现场核查。

4. 延长餐饮服务单位食品经营许可期限。对因受疫情影响，食品经营许可证过期或经营主体发生变更的，延期至疫情解除后30个工作日内办理。食品经

营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在 2022 年 3 月 10 日以后到期的，可延期使用至疫情解除后 60 日。

5. 延长计量授权和检验检测机构复查换证期限。对因受疫情影响，不能按时复查的计量标准器具核准、承担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，可由企业自行确认满足要求后，延期至疫情解除后 30 日内提出申请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到期的，可延期至疫情解除后 30 日内提出申请。

6. 延长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期限。因疫情不能按时换证的特种设备生产单位、检验检测机构以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和检验检测人员，换证期限顺延 90 日。

7. 压缩“三品一械”广告审查时间。在疫情期间对复工复产市场主体“三品一械”广告审查承诺时限，由 5 个工作日压缩至 3 个工作日。

8. 优化市场主体年报服务。调整年报报送方式，鼓励市场主体网上年报；实行年报“多报合一”，减轻企业填报负担。对受疫情影响未按规定期限公示或年报的市场主体，如能及时补报，可免于处罚。

9. 建立吉林省地方标准制订“绿色通道”。对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急需立项的标准实行专人负责，特事特办。指导企业积极开展标准“领跑者”活动，促进产品质量提升。

10. 优惠检验检测收费。2022 年 6 月 30 日前，对洗手液、皂类、湿巾、纸巾等清洁类产品的复工复产企业，首批次送检产品检验检测费用，省质检院减按 50%收取（双方另有协议合同除外）；对复工复产企业送检的计量器具检定校准费用，省计量院减按 70%收取（双方另有协议合同除外）。

11. 提供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。开辟服务复工复产企业“绿色通道”，提供产品检验、计量检定、标准咨询、特种设备检验、认证认可等综合咨询服务。产品质量检验、计量器具检定提供网上报检、电话报检、电子报告及便携式样品免费取送、邮寄等便捷服务。

12. 提高商品条码注册初审效率。对商品条码的注册、续展初审时间由 5 个工作日压缩至 1 个工作日。证书在疫情期间到期的，存续 3 个月有效期。

13. 强化知识产权服务。依申请优先推荐复工复产企业相关发明专利加快审查，对取得专利预审备案资格及属于预审领域的企业，纳入中国（吉林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“绿色通道”。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库和产品资源库，开展银企对接，助力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质押实现融资。

14. 简化失信市场主体信用修复流程。对受疫情影响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产生失信记录的市场主体，开辟“绿色通道”，简化移出流程，缩减信用修复时间。

15. 加大游乐设施安全保障服务力度。对疫情期间长期停用的游乐设施，免费为运营企业提供使用管理、应急救援等方面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，降低运行使用安全风险。